

证券代码：300667

证券简称：必创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7

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股东丁岳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19日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公告披露了副总经理丁岳先生计划在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2025年6月11日至2025年9月10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39,82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7%），具体内容详见该公告。

公司于近日收到丁岳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告知函》，截至2025年9月10日收市，上述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已届满。丁岳先生在减持计划期间未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2025年9月10日收市，丁岳先生未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丁岳	合计持有股份	559,292	0.27	559,292	0.2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9,823	0.07	139,823	0.07
	有限售条件股份	419,469	0.20	419,469	0.20

注：以上“有限售条件股份”为高管锁定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已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已届满。

3、上述股东严格履行了在《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做出的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承诺已经履行完毕，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4、上述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上述股东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告知函》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1日